

福建省图书馆学会文件

闽图学[2018]26号

福建省图书馆学会 2018 年科研课题指南

各位会员：

经研究确定，现公布 2018 年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科研课题 9 个指导项目，开始接受福建省图书馆学会会员的申报，申报须知如下：

一、课题指南（含学会资助课题、自筹经费课题，拟立项 9 项）

1. 闽台图书馆建设比较研究
2. 建设海上丝绸之路信息资源保障与服务机制
3. 阅读推广活动绩效评估
4. 高校图书馆科研支持服务研究
5. 政府购买图书馆服务研究
6. 新媒体技术环境下信息素养教育的理论与实践
7. 高职院校图书馆助力“优质校”建设的策略研究
8. “互联网+”下的图书馆阅读推广长效机制研究
9. 图书馆法治建设研究

10. 自选课题

二、申报人须填写《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科研课题立项申请书》（2018版）和《课题论证》活页（2018版）纸质版一式三份及电子版，于2018年10月30日前向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秘书处提交。

三、选择学会资助课题，资助金额限填5000元。

四、选择自筹经费课题，自筹金额限填5000元或以上，提交申报材料的同时须提交盖有资助单位公章的资助证明。课题立项后，自筹课题申报人须在规定时间内，敦促资助单位把资助证明上标明的资助经费的10%管理费（本单位资助）或20%管理费（外单位资助）划款到学会账号（课题立项后划款），其余90%或80%自筹资助经费由资助单位以公对公方式划款到课题申报人所在单位财务账号，并由课题申报人所在单位财务提供公对公收款证明（须盖财务公章），于规定时间内交学会秘书处存档。学会不接受个人自缴课题自筹经费管理费，课题申报人所在单位财务也不能接受个人自缴扣除管理费后的课题自筹资助经费。逾期不交管理费，或无法提供课题申报人所在单位财务公对公接收课题自筹资助经费的收款证明，将取消该课题立项资格。

五、允许申报课题指南以外的自选课题，比例不超过课题指南指定课题的20%。

六、申报人及其课题组成员必须是2018年9月1日前入会

的福建省图书馆学会会员，申报前请自查，申报后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秘书处将审核会员资格，非会员不能参与课题申报（含课题组成员），课题组成员不能超过6名（含课题负责人）。若审查出非会员，即时取消申报或参与申报的资格。

七、《课题论证》活页的内容不允许透露任何课题申报人相关信息，不允许超字数限定，否则取消评审资格。

2018年9月3日开始接受申报，10月30日截止。截止后即进入课题申报材料的审查及处理阶段，不接受任何超时递交的课题申报材料。

八、联系方式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320号（福建怡森滑冰馆附属楼南楼）福建省图书馆二楼231室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秘书处

联系人：范华秀

联系电话：0591-87507036

邮 箱：stxhmsc2015@163.com

学会网址：<http://www.fjlib.net/zl/mtxh/>

附件1：《立项申请书》（2018版）和《课题论证》活页（2018版）填报注意事项

附件2：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科研课题立项申报书

附件3：福建省图书馆学会科研课题《课题论证》活页

福建省图书馆学会

2018年9月3日